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6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21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4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黄河东路3666号双子星广场A2东塔楼39层丰元股份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对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1、2、3、5、6、7、8、9、10、11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4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议案10时，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同时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4.上述议案1、4、5、6、8、10均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需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需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26年5月20日16: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来信请寄：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77400（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2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玉山路1号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电话：0632-6611106　传真：0632-6611219

联系人：王成武

4、其他事项：本次股东会会期约半天，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05"，投票简称为"丰元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1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2.00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6.00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对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5:30-17:00在"价值在线"举办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本次业绩说明会的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安排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5:3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互动方式举行

（三）会议召开网址：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四）本次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问题征集与投资者参与方式

为了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公司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6日（星期三）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xewOPar44g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5:30-17: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xewOPar44g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公司将在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分别于2026年4月24日及4月2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补充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晓萌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8）。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度业绩亏损，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的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庞林先生就2025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需要，保证了公司对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控制。《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该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可在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下属公司、控股下属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公司可将各机构授予公司的授信额度转授信给全资下属公司、控股下属公司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审批上述授信额度相关事宜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现阶段业务需求及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91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11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的新增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租赁等融资类担保以及业务担保、产品质量担保、采购原材料的货款担保等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履约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不含之前已审批的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以及其他单独审议的担保事项。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相关协议为准。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确定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协议等必要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及权利金上限（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按照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银行账户开立、合同签订等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及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开展委托理财具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确定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和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该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健全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和提问回复的管理，建立公司与投资者良好沟通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同意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2026年4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董事离职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修订，并同意将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更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述各项制度。

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下列事项：

1、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3、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4、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5、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6、修订《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中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本议案，由于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董事陈令国先生、赵程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现金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山东丰元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锂能"）进行增资人民币25,000万元，本次增资金额全部计入丰元锂能注册资本。同意丰元锂能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现金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丰元（云南）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元云南"）进行增资人民币30,000万元，本次增资金额全部计入丰元云南注册资本。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指定专人负责办理后续丰元锂能及丰元云南上述增资事宜相关的各类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下属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301320　　证券简称：豪江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6

青岛豪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预案时股权登记日已发行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豪江智能	股票代码	3013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兴光	王欢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服装工业园孔雀河四路78号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青岛服装工业园孔雀河四路78号	
传真	0532-88597298	0532-88597298	
电话	0532-89066885	0532-89066885	
电子信箱	richmat@richmat.com	richmat@richma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集自主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于一体，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以精益生产为保障，构建了智能驱动和电子电控协同发展的业务格局。驱动器产品与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智能家居、智能办公、智能遮阳、医养康护、工业传动等领域，电子控制类产品及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家居、家电、汽车等领域，电子电源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户外LED照明、电机驱动等领域，电子电器类产品主要聚焦于消毒、干燥、护理等领域。

公司已设立驱动和电子2大事业群、5家海外子公司、10座国内外制造工厂，不断为全球4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性价比、智能化的整体解决方案。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不断加强技术创新和品质管控，推动精益生产和供应链协同，强化组织建设和数字化建设，坚持全球化布局，向"成为全球用户信赖的智能产品智造商"的战略愿景稳步迈进。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单马达驱动器、双马达驱动器、管状驱动器、升降柱、控制器、操控器和电源类产品。

（二）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主要包括以提升终端消费用户体验为核心的产品研发，以及以提升自身制造能力为主的产线研发。公司产品研发主要围绕驱动器和电子类产品基础性能提升和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两个层次展开。在基础性能提升方面，驱动器和电子类产品为适应不断拓展的新的应用场景以及交叉技术领域的发展，需要在驱动器和电子类产品本身的推力、控制、稳定性、安全、噪声、防水防潮等多方面持续进行改进，公司研发部门会定期收集并分析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并对技术发展趋势予以研判，同时根据公司市场发展规划，有针对性地对驱动器和电子类系统的性能改进展开研发，整个流程主要包括项目建议、项目策划、项目评审、正式立项、研究设计开发以及样品试产的过程。而在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要方面，研发部门主要根据客户反馈的产品需求，在外观设计、在驱动系统中加装传感装置、增加控制器功能等方面，持续改进现有产品以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公司研发过程中注重技术标准的提升，公司内部各项技术标准在对标国家标准的基础上，不断进行优化，部分实际实施的技术标准高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符合国际标准。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实施"以销定采"并预留一定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公司采购部一方面通过公司ERP系统对原材料进行动态实时管理，确保公司库存原材料能够满足生产所需，同时结合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适当调整库存，对原材料成本进行合理管控；另一方面，由采购部牵头组织研发中心、品质部和生产部共同对供应商进行评价，通过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以监控供应商的信用风险并对其供货质量、性价比和响应速度等进行综合评价，促进公司产品品质的稳定及提升。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所用主要原辅材料的采购、询价等工作由公司、各子公司采购部门按照公司的统一采购制度分别实施。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所需机器设备的采购工作由公司工程部统一负责。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产品具有较强的定制化特点，公司生产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实施以销定产、按单生产的模式，同时视市场情况及发展策略进行一定程度的备货。公司在获得客户订单后，通过采购部门采购生产所需的必要物料，由各部件生产专业分子公司、生产部分别对原材料进行生产、加工、组装后成为成品，工程部对生产过程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经品质部对成品品质、数量进行检查后完成产成品入库。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按照地域划分具体包括境内市场销售和境外市场销售。除线下销售外，公司还通过阿里巴巴、京东等平台进行线上销售。公司境内市场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主要由公司销售部门的业务人员通过参加展会、实地拜访、电话沟通营销、老客户介绍及邮件沟通等多种模式与客户直接接触以开展销售业务。公司境外市场销售的主要区域为北美及中美洲、欧洲、中东、中国台湾等地，境外销售均为直销，其获客模式与境内市场直销模式基本一致。其中公司在欧洲、中东等市场主要采取贴牌直销的买断式销售模式，在北美及中美洲、中国台湾市场上述两种销售模式均存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554,214,351.58	1,491,875,759.06	4.18%	1,443,779,04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6,704,545.00	1,040,548,371.70	1.55%	1,032,292,050.24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913,599,732.05	828,161,718.93	10.32%	715,519,541.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90,036.30	46,880,568.07	-78.05%	47,153,80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3,759.52	37,471,799.04	-96.63%	42,020,03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4,558.98	50,183,057.71	124.01%	113,311,833.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6	-76.92%	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6	-76.92%	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4.49%	-3.51%	6.1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0,882,548.78	248,608,123.59	222,495,427.43	231,613,63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47,446.50	3,292,693.45	-1,486,290.50	-7,763,81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58,092.77	2,266,998.27	-3,903,085.55	-10,858,24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63,451.54	-21,214,870.14	20,107,881.87	34,158,095.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宫志强	境内自然人	49.45%	90,000,000	90,000,000	不适用	0
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10,000,000	10,000,000	不适用	0
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10,000,000	10,000,000	不适用	0
南京福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	5,060,000	0	不适用	0
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3,000,000	3,0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1	其他	0.40%	735,500	0	不适用	0
谭平	境内自然人	0.35%	645,200	0	不适用	0
林惠生	境内自然人	0.32%	584,800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0%	539,582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24%	430,50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宫志强担任青岛启航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合伙份额，担任青岛启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合伙份额；(2)宫志强之配偶臧建为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并持有合伙份额；(3)宫志强妻弟臧勇为青岛启源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并持有合伙份额。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股东中，第六名股东原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1,860,066股，不纳入前10名股东中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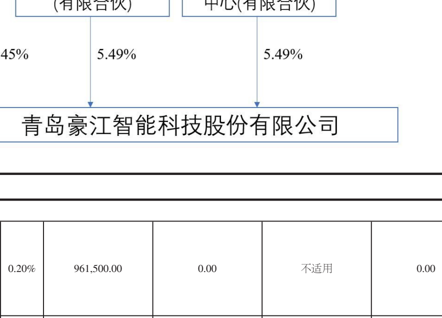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截至2025年1月26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860,06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3%，最高成交价为16.4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3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7,111,678.4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已经达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2、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81,200,000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860,066股后的股份数量179,339,9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933,993.4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4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2025年6月3日，公司已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动，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933,993.4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2025-029）。

3、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章程》修订；另结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公司总股本由181,200,000股增加至182,01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公司于2025年12月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青岛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4、2025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于2025年6月30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186.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18,120.00万股的1.03%。其中，首次授予167.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92%，占拟授予权益总额的89.78%；预留授予19.00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10%，占拟授予权益总额的10.22%。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28人，具体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文件。

202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5年8月14日作为首次授予日，首次授予28名激励对象共167.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0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025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5年12月30日作为预留授予日，预留授予6名激励对象共19.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0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证券代码：301260　　证券简称：格力博　　公告编号：2026-015

格力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格力博	股票代码	3012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一睿	王青	
办公地址	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65-6号车事业部	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星港路65-6号车事业部	
传真	0519-89800520	0519-89800520	
电话	0519-89805880	0519-89805880	
电子信箱	ir@globetools.com	ir@globetool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新能源园林机械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是割草机、打草机、吹风机、修枝机、链锯、智能割草机器人、智能坐骑式割草车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0,336,475,253.76	9,403,298,316.92	9.92%	8,459,246,24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43,686,077.13	4,376,945,850.14	-3.04%	4,498,797,269.3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055,731,043.69	5,425,542,792.10	-6.82%	4,616,884,52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095,599.83	87,893,797.46	-504.01%	-474,319,05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2,956,780.43	61,634,980.02	-656.43%	-427,587,35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05,269.81	233,066,801.31	-141.58%	62,296,547.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18	-511.11%	-1.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18	-511.11%	-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5%	1.98%	-10.23%	-11.3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35,488,273.72	1,441,252,737.24	851,300,049.61	1,227,689,98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843,328.64	-45,145,622.35	-221,629,661.73	-266,163,64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023,241.46	-39,556,306.08	-234,256,907.05	-267,166,80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308,524.52	487,253,312.11	-274,731,721.93	-47,118,335.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8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3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GLOBE HOLDINGS（HONG KONG）CO.，LIMITED	境外法人	52.90%	255,598,466.00	255,598,466.00	不适用	0.00
駿馬企業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9%	90,790,87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寅	境内自然人	3.92%	18,932,632.00	18,232,632.00	不适用	0.00
平证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外币资金结汇	境外法人	0.20%	961,5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8%	851,283.00	0.00	不适用	0.00
#张宪国	境内自然人	0.18%	85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冠君	境内自然人	0.17%	804,100.00	0.00	不适用	0.00
史冶而	境内自然人	0.15%	734,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莫文彬	境内自然人	0.14%	693,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叶泽毅	境内自然人	0.12%	582,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陈寅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3.92%的股份，并通过GLOBE HOLDINGS(HONG KONG)CO., LIMITED、平证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外币资金结汇间接持有公司53.10%的股份，合计持有57.02%的股份。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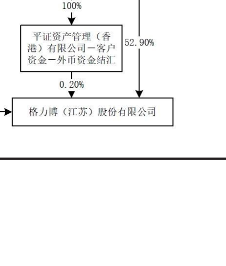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截至2025年5月22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7,835,1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490,292,174股的1.60%，最高成交价为15.0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73元/股，回购总金额为102,336,952.05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7,835,100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统称"增持主体"）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和未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维护股东利益和增强投资者信心，增持主体拟自2025年11月3日起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计划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150.00万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1月3日、2026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为了更好地履行本次增持承诺，结合陈寅先生的资金调度安排，拟增加陈寅先生的一致行动人GLOBE HOLDINGS (HONG KONG) CO., LIMITED为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的主体，GHHK通过其100%出资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平证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外币资金结汇（以下简称"平证资管QFII"）增持公司股份，其他与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相关的事项无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增加增持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截至2026年4月28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